（上接B192版）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	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2008020829200886628	25,406,118.66	24,780,446.5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8110901012700622148	801,077.75	3,329,327.9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城支行	8110901012500622115	1,435,333.47	1,378,921.92
合计		27,642,529.88	29,488,696.3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2,384,802.36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工业研究院项目主要是公司技术研发等投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5、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高精密压铸零部件项目”已按计划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0年8月，公司将结余资金（利息及理财收益）33,583.96元转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了销户。公司其他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专用账户进行现金管理。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2,942,000,000.00元，其中未到期理财产品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已到期理财产品为人民币2,842,000,000.00元。本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于2020年8月26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00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并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购买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期限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10,000,000.00	2020年11月9日	89天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10,000,000.00	2020年11月6日	89天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2439期	80,000,000.00	2020年12月29日	90天
总计			100,000,0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9,578,986.33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监管要求，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0,86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384,802.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9,578,986.3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2,706,166.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9,578,986.3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2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信息娱乐及车联产品项目	否	501,500,000.00	501,500,000.00	69,240,251.02	420,874,327.86	83.92	2022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空调控制系统项目	是	67,300,000.00	48,315,999.41	0.00	48,315,999.41	100	已完结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汽车摄像系统项目	否	42,000,000.00	42,000,000.00	542,400.00	31,943,588.45	76.06	2023年1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精密压铸零部件项目	否	176,000,000.00	176,000,000.00	0.00	176,000,000.00	100	2018年6月30日	39,897,205.41	是	否
大功率LED驱动电源项目	是	85,060,000.00	54,465,014.26	0.00	54,465,014.26	100	已完结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工业研究院项目	否	69,000,000.00	69,000,000.00	13,023,165.01	61,528,250.19	89.17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	49,578,986.33	49,578,986.33	49,578,986.33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40,860,000.00	940,860,000.00	132,384,802.36	842,706,166.50	–	–	39,897,205.41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940,860,000.00	940,860,000.00	132,384,802.36	842,706,166.50	–	–	39,897,205.4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汽车信息娱乐及车联产品项目”延期的原因：近年来汽车行业以及产品形态发生了较大变化，该业务处在优化客户结构的调整期，且2020年以来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放缓投资进度，从达成项目整体效果的角度出发，将“汽车信息娱乐及车联产品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0年6月30日延期至2022年6月30日。相关事项已经2020年6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汽车摄像系统项目”延期的原因：目前“汽车摄像系统项目”由于已建成的自动化生产线产能利用率尚未达到饱和状态、产品升级、新冠疫情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放缓投资进度，故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1年1月31日延期至2023年1月31日。相关事项已经2020年6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276,260,644.42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于2017年10月27日出具了德师报（核）字（17）第E00215号）专项审核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因“高精密压铸零部件项目”已按计划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0年8月，公司将结余资金（利息及理财收益）33,583.96元转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了销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专用账户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汽车空调控制系统项目	18,984,000.59	18,984,000.59	18,984,000.59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大功率LED驱动电源项目	30,594,985.74	30,594,985.74	30,594,985.74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9,578,986.33	49,578,986.33	49,578,986.33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汽车空调控制系统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前期重点客户订单均已量产，随着技术发展和市场情况的变化，产品形态发生了较大变化，空调控制功能已逐步与其它产品融合，单独空调控制器的需求减少，若按照计划继续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不能达到预期目标。根据华阳通用的发展规划，将该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相关利息理财收入永久补充全资子公司华阳通用流动资金。 2、“大功率LED驱动电源项目”：该项目前建的办公楼及厂房已投入使用，目前电源业务已有产能尚未达到饱和，且受中美贸易摩擦及新冠疫情影响，市场环境有所恶化。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剩余募集资金以及相关利息理财收入永久补充全资子公司华阳光电流动资金。未来公司若需继续投资该项目将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上述相关事项已经2020年6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7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2020年7月18日、2020年8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8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确保生产经营持续发展，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含授信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9.35亿元（或等值外币）。上述担保额度内担保合同的签署有效期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在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总担保额度范围内调整各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亦可对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担保期限和额度内全权代表公司与债权人银行办理担保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担保额度在各子公司之间分配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直接和间接持有100%股权	36.31%	39,433.86	218,600.00	61.00%	否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直接和间接持有100%股权	43.66%	5,762.99	68,300.00	19.06%	否
	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	直接和间接持有100%股权	25.24%	1,400.00	49,500.00	13.81%	否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直接和间接持有100%股权	17.19%	–	18,000.00	5.02%	否
	惠州市华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100%股权	20.61%	2,315.33	18,600.00	5.19%	否
	华旋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100%股权	11.14%	–	7,500.00	2.09%	否
	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100%股权	6.74%	–	13,000.00	3.63%	否
	合计			48,912.18	393,500.00	109.8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09月30日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A区2号

法定代表人：曾仁武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壹佰万港币

经营范围：车载信息娱乐系统及配套功能模块（国内外各制式数字电视、数字广播、汽车总线盒、导航模块、无线充电模块、蓝牙模块、WIFI模块、NFC模块、无线通讯模块、3G/4G/5G等模块）、汽车空气调节控制设备及零部件、胎压监测系统及零部件、热管理控制系统及零部件、汽车安全驾驶辅助设备及零部件、间接视野装置及零部件、车载仪表及零部件、车身控制系统及零部件、车载总线网络系统及零部件、车内及车际通讯系统及零部件、卫星导航定位系统及零部件、汽车智能中控台系统及零部件、告警控制系统及零部件、门窗灯光控制系统及零部件、汽车电子装置及零部件、智能车载终端产品及零部件、车联网系统及其配套设备（T-BOX、HUD、显示模组等）、车用雷达、传感器、交互控制盒、保险杠、摄像头、平板电脑、工装、模具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产品测试；咨询服务；技术服务；软件产品的开发、销售。产品在国内外市场销售。（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706,369,406.07元，总负债982,743,937.69元，净资产1,723,625,468.38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74,234,799.94元，营业利润44,431,642.56元，净利润38,500,778.39元。

（二）公司名称：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12日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B区4#厂房

法定代表人：李道勇

注册资本：港币壹亿陆仟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音响、各类CD/VCD/DVD录放机芯及其配件、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器件及其零部件和组件）、镭射头（激光头）及配件、机械设备、自动化和半自动化设备、工控配件及工模具、投影机及其部件、光电类节能减排产品、LED系列产品、汽车电装类产品、微型特异电机、微型线圈类产品及其配件、通讯产品部件、手机零配件、软件产品及相关服务、卫星导航定位接收设备及关键零部件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电工和照明系列产品以及照明工程、节能工程的设计、安装和维护。产品在国内外市场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76,563,494.35元，总负债208,045,050.88元，净资产268,518,443.47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68,259,936.73元，营业利润16,836,508.17元，净利润17,455,237.86元。

（三）公司名称：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07月29日

注册地址：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A区1#厂房

法定代表人：吴卫

注册资本：人民币8,400万元

经营范围：数字录放机、高密度数字光盘机用关键件、移动通讯系统交换设备、手机及手机部件、移动便携式计算机、网络设备、汽车电子产品、汽车摄像头及记录仪等系列产品、LED背光及照明电路、电路板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产品在国内外市场销售（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77,245,051.15元，总负债30,470,375.11元，净资产146,774,676.04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6,071,652.46元，营业利润-10,026,565.53元，净利润-6,197,534.5元。

（四）公司名称：惠州市华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10月26日

注册地址：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B区

法定代表人：陈世银

注册资本：人民币21,506万元

经营范围：LED芯片、LED封装、LED模组、LED光源、LED灯具、驱动电源、智能控制系统、各类电工产品、卫星导航定位接收设备及关键零部件的开发、生产、加工及销售，照明工程、节能工程的设计、安装及维护，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动产租赁，普通防护口罩、劳动防护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31,260,701.44元，总负债47,653,361.06元，净资产183,607,340.38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4,268,243.46元，营业利润1,428,282.63元，净利润1,647,020.36元。

（五）公司名称：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02月25日

注册地址：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B区5#厂房

法定代表人：刘斌

注册资本：港币贰亿伍仟肆佰捌拾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关键零部件、通讯及消费电子精密零部件、工业控制及安全控制精密零部件、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配件、镭射头（激光头）及配件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产品在国内外市场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83,773,381.52元，总负债197,827,782.84元，净资产585,945,598.68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36,588,076.17元，营业利润102,125,194.32元，净利润88,405,064.07元。

（六）公司名称：华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年4月16日

注册地址：FLAT/RM 1718 17/F TOPSAIL PLAZA 11 ON SUM STREET SHATIN

注册资本：港币伍佰万元

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物流经营。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25,244,950.01元，总负债58,501,814.45元，净资产466,743,135.56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41,590,381.70元，营业利润24,092,917.55元，净利润24,092,917.55元。

（七）公司名称：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3月28日

注册地址：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4号厂房1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

经营范围：自动化设备、半自动化设备、工装夹具、设备零配件的生产、开发、加工、销售、服务；软件的开发、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040,389.88元，总负债676,959.74元，净资产9,363,430.14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570,183.55元，营业利润-1,678,834.32元，净利润-1,684,219.42元。

上述被担保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银行授信担保的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公司与有关债权人银行最终协商后签署的担保合同来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能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担保行为风险可控。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拓展融资渠道，增加流动资金信贷额度储备，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保证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经过充分了解，认为被担保公司均具有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同意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393,500.00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48,912.18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3.6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对外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和保证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该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9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占公司2020年度已审计净资产的8.37%），该额度内相关理财合同及协议的签署有效期为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额度在上述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业务开展期限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合作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且不超过12个月。同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相关事宜。本次委托理财业务经董事会审议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1、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额度：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状况，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有效期内本额度可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品种为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低风险的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收益率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

4、投资期限：任一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

5、资金来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6、实施方式：在最高额度内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评估，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在选择具体理财产品时，充分平衡风险与收益，合理搭配投资品种和期限；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对低风险委托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持续跟踪相关委托理财的执行进展和安全状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1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0年末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分析和评估减值迹象，对各类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进行减值测试，2020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7,458.32万元，具体如下表：

资产名称	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	1,757.04	9.71%
其他应收款	65.46	0.36%
存货	5,635.82	31.13%
合计	7,458.32	41.20%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时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的合理性进行了说明，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合计7,458.32万元，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减少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23.26万元，减少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6,323.26万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资产名称	应收款项
计提原因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款项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可能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万元）	147,838.28
资产可收回金额（万元）	132,228.67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有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信用损失准备，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信用损失准备。除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期末坏账准备余额（万元）	15,609.60
期初坏账准备余额（万元）	14,388.7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1,822.50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

2、存货的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年初存货跌价准备6,094.06万元，本次按照存货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5,716.26万元，期末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消失，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80.45万元，本年度转销4,031.96万元，期末存货跌价余额7,697.92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审查，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谨慎性原则，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资产状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2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审计负责人辞职暨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张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胜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胜先生辞去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后，继续在公司任职。张胜先生在公司任内部审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公司及董事会对张胜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方卉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方卉女士简历）

方卉女士，中国国籍，1977年2月生，毕业于湖南商学院(现名：湖南工商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1999年8月至2005年7月，历任信华精机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财务主管、财务经理；2005年8月至今，历任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方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方卉女士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3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2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